

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第4、第5、第6及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1月22日（因2018年1月21日为休息日，故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**债券名称：**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**债券简称：**15湘九华。
- 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7095。
- 4、**发行人：**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- 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15亿元。
- 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7年期，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从第3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第4、第5、第6及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- 7、**票面利率：**6.59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- 8、**计息期限：**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5年1月21日至2022年1月20日。
- 9、**付息日：**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1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- 10、**兑付日：**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1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8年1月19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 1 月 21 日、2019 年 1 月 21 日、2020 年 1 月 21 日、2021 年 1 月 21 日和 2022 年 1 月 21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= 100 元 × (1-本次偿还比例)
= 100 元 × (1-20%)
= 80 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湘九债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盖章页)

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